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转发珠海市 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 通报的通知

局各科室、事业单位,各街道建设办,各有关单位:

现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转发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通报的通知》(深建质安〔2017〕4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严峻形势,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加强排查隐患和风险环节,全方位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坚决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附件: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转发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通报的通知

